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Jiahua Energy Chemical Industry Co.,Ltd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 目 录

1、嘉化能源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嘉化能源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3、各议案内容.....	6

##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欢迎您来参加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参加大会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三、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中不要大声喧哗并关闭手机。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六、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在主持人许可后进行。主持人可以要求发言股东履行登记手续后按先后顺序发言。

七、每一股东发言原则上不得超过三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能超过 5 分钟。

八、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关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原则上控制在 30 分钟以内。

九、本次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

##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韩建红

三、会议召开形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一）下午 13: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五、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嘉兴市乍浦环山路 88 号嘉化研究院二楼综合会议室。

六、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4 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 3、审议《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4、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5、审议《关于预计关联交易框架合同的议案》；
- 6、审议《关于变更 2022 年度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 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七、会议议程：

（一）董事长韩建红女士宣布会议开始、介绍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现场会议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出席或列席情况、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投票时间以及会议议程；

（二）董事长韩建红女士提名计票人、监票人，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举手表决；

（三）董事长韩建红女士主持会议，议案报告人介绍会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议案并书面投票表决；

（四）在董事长韩建红女士的主持下，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发言、提问，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关人员进行答复；

（五）计票人、监票人与见证律师统计现场会议表决结果，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所代表表决权总数和表决结果，合并统计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最终表决结果；

（六）监票人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七）董事长韩建红女士宣读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八）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见证法律意见书；

（九）到会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在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董事长韩建红女士宣布会议结束。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

**议案一：**

**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4 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综合授信协议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理、押汇、出口代付等）。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融资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负责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确定授信银行及授信额度的具体调整事项，代表公司办理授信、借款、抵押等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无需再报董事会批准。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以公司与各家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且不等同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上述授信、授权事项的有效期从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授信额度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

## 议案二：

###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概述

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随着公司进出口贸易业务不断增加，公司外币结算业务非常频繁，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的影响。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计划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公司从事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主要目的是充分利用远期外汇交易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是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在银行办理的旨在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的外汇衍生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

#### 二、预计远期外汇交易的业务期间和交易额度

根据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 2024 年度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总金额不超过 4 亿美元，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该议案有效期从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事项的实施，并同意董事会将该事项转授权于公司管理层。

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公司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用于质押或占用银行授信额度，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 三、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将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在签订合同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收（付）款期限和收（付）款金额进行交易。

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但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也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进出口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 四、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已审议批准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交易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决策程序、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根据该制度，公司设立了专门的风险控制岗位，实行授权和岗位牵制。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牵制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2、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3、公司进行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须严格按照公司的外币收（付）款金额和时间相匹配，严格禁止任何金额的单向、存在风险敞口的远期外汇交易行为。

4、公司内审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会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



### 议案三：

## 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融资担保，自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在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担保额度分配 (万元)
1	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99.0178	10,000
	浙江嘉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000
2	浙江兴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10,000
3	浙江嘉佳兴成新材料有限公司（孙公司）	100	20,000
4	嘉佳兴成有限公司	100	100,000
5	浙江嘉化光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	40,000
6	浙江嘉化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	20,000
7	浙江嘉化双氧水有限公司	100	10,000
8	将来设立、收购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50	20,000
合计			<b>250,000</b>

在 2024 年度新增担保总额未突破总体担保计划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适度调整对各个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以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各个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控股子公司（包括已设立和将来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授权董事长确定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1、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10 月 31 日

股票代码：SH60027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郭付俊

注册资本：25,046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海盐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大道 1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药品进出口；有毒化学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2,001 万元，负债总额 10,037 万元，净资产 41,964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7,21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9.30%（上述数据经审计）。

## 2、浙江嘉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8 月 13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郭付俊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中山路南侧,瓦山路西侧房屋 1 幢 318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热力生产和供应；塑料制品批发；机械设备批发；仪器仪表批发；电气设备批发；建筑材料批发；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针纺织品批发；针纺织品零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日用百货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药品进出口；有毒化学品进出口。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85,559 万元，负债总额 20,960 万元，净资产 164,598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4,24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1.30% (上述数据经审计)。

### 3、浙江兴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 年 2 月 23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沈建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嘉兴市乍浦中山西路 999 号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 301 室)

经营范围：分布式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光伏电站的设计、建设、运行维护，合同能源管理，电力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发电设备的安装，光伏材料的研发、销售，煤炭批发经营，经济信息咨询，机械设备、自动化控制仪表、电子元器件、电线电缆、金属材料、五金交电、劳保用品、消防用品、包装材料、钢材、机电设备、建筑材料、日化用品、工业用脱盐水及其它工业用水、粉煤灰、煤渣、脱硫石膏的销售。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3,407 万元，负债总额 2,536 万元，净资产 10,870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7,93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8.92% (上述数据经审计)。

### 4、浙江嘉佳兴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03 月 12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台港澳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沈高庆

注册资本：15,000 万美元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滨海大道 2288 号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 1 号楼 302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

（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4,330 万元，负债总额 2,828 万元，净资产 61,503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5,32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40%（上述数据经审计）。

#### 5、嘉佳兴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8 月 9 日

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港币 10,000.00

住所：ROOM 2202, 22/F., OFFICEPLUS @WAN CHAI, NO. 303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注册公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4,833.49 万元，负债总额 64,891 万元，净资产-58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9,12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00.09%（上述数据经审计）。

#### 6、浙江嘉化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1 月 4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邵生富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广益路 819 号 5116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发电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23,655 万元，负债总额 250 万元，净资产 123,405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0.20%（上述数据经审计）。

#### 7、浙江嘉化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0 月 12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应春辉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滨海大道 2288 号嘉化能源 1 号楼 301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生物基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气体压缩机械制造；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电机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液气密元件及系统制造；海底管道运输服务；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陆地管道运输；管道运输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石油、天然气管道储运；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974 万元，负债总额 817 万元，净资产 1,157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84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1.38%（上述数据经审计）。

#### 8、浙江嘉化双氧水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3 月 17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周生国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嘉兴市乍浦镇中山西路

经营范围：双氧水的生产。（凭有效浙江省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批准证书经营） 化工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贸易信息咨询服务。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916 万元, 负债总额 1,916 万元, 净资产 2,000 万元, 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87 万元, 资产负债率为 48.93%（上述数据经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预计新增担保, 公司目前尚未签署具体担保协议,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担保的额度范围内签署担保文件, 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 以上述公司与各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有助于满足公司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 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 提高运营效率, 且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 70%以上的子公司或控股 70%以上的孙公司, 风险可控。根据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公司对外担保应当要求被担保人提供反担保, 反担保的提供方应当具有实际承担能力且反担保具有可执行性, 但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控股 70%以上的子公司或控股 70%以上的孙公司提供担保不适用本条关于反担保的规定。

###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及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实际累计发生担保金额为 28,502.95 万元, 发生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7,008.38 万元, 无逾期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	担保余额 (单位: 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嘉化能源	嘉佳兴成有限公司	100%	14,538.38	1.49%
浙江嘉化 光能科技 有限公司	杭州富阳盛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740	0.08%
	江苏宿迁嘉泗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0	0.02%
	嘉兴嘉湖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70	0.01%
	宿州市绿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430	0.04%
	绍兴嘉绍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0	0.10%
	嘉兴嘉湖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30	0.00%
合计			17,008.38	1.7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

## 议案四：

###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韩建红女士、沈高庆先生、管思怡女士、林传克先生已回避表决。

公司结合 2023 年度及以前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同时对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有关业务总体分析之后，对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346,240 万元（不含税）。在上述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内，根据公司与各关联交易主体实际业务发生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交易主体之间的发生额可依据实际情况作出相应的调整。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的交易事项，此次预计的 2024 年度交易事项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经核查，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已回避表决，我们对该议案无异议。”

#####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

#### 1、采购商品/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预计发生金额（不含税，万元）	2023 年预计发生总额（不含税，万元）	2023 年 1-10 月实际发生总额（不含税，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三江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1,350	96,300	46,175.95	尚有 2 个月的交易金额未统计，商品采
	采购服务、	4,950			



	劳务				购增加未达预期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20	1,620	577.25	
浙江兴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50	650	137.77	
浙江港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2,715	2,715	841.81	
浙江浩星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	830	102.29	
	采购服务、劳务	800			
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20	20	0.32	
嘉兴市江浩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	125	49.70	
	采购服务、劳务	95			
嘉兴市港区工业管廊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	550	550	372.52	
嘉兴港安通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	250	250	157.11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787	787	74.87	
浙江永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5,000	5,000	3949.19	
嘉兴市泛成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20.45	
浙江浙北石化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16.37	
<b>合计</b>		<b>108,847</b>	<b>108,847</b>	<b>52,475.60</b>	

## 2、出售商品/运输、装卸、租赁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预计发生金额(不含税, 万元)	2023 年预计发生总额(不含税, 万元)	2023 年 1-10 月实际发生总额(不含税, 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三江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蒸汽	65,350	93,150	40,940.30	蒸汽用量增长不及预期
	提供商品	15,800			
	提供服务、劳务	12,000			
浙江兴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蒸汽	35,000	41,200	19,066.42	蒸汽用量不及预期
	提供商品	1,620			
	提供服务、劳务	4,580			
浙江三江化工新材	提供蒸汽	20,000	21,830	8,989.95	蒸汽用量不及预

料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630			期
	提供服务、 劳务	1,200			
嘉兴市三江浩嘉高 分子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	提供蒸汽	630	1,210	244.16	
	提供商品	20			
	提供服务、 劳务	560			
浙江浩浩化工有限 公司	提供蒸汽	3,000	3,200		
	提供服务、 劳务	200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 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蒸汽	4,000	8,088	2,673.69	蒸汽用量不及预 期
	提供商品	150			
	提供服务、 劳务	3,500			
	提供租赁	438			
嘉兴兴港热网有限 公司	提供蒸汽	37,000	37,011	22,087.64	蒸汽用量不及预 期
	提供服务、 劳务	11			
嘉兴市泛成化工有 限公司	提供蒸汽	70	4,200	788.28	
	提供商品	4,000			
	提供租赁	60			
	提供服务、 劳务	70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 工物流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劳务	70	70		
浙江三江思怡新材 料有限公司	提供蒸汽	700	900	203.11	
	提供商品	200			
嘉兴氢能产业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500	500	372.06	
<b>合计</b>		<b>211,359</b>	<b>211,359</b>	<b>95,365.61</b>	

注：上述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总计 320,206 万元）预计事项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4 年度，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 1、采购商品/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预计发生金额(不含税, 万元)	2024 年预计发生总额(不含税, 万元)	2023 年 1-10 月实际发生总额(不含税, 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	采购商品	143,000	147,050	46,686.24	采购商品增加
	采购服务、劳务	3,500			
	租赁业务	550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70	1170	577.25	
浙江港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4,270	4,270	841.81	
浙江浩星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	930	102.29	
	采购服务、劳务	900			
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20	20	0.32	
嘉兴市江浩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	205	49.70	
	采购服务、劳务	175			
嘉兴港安通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	230	230	157.11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劳务	400	400	74.87	
<b>合计</b>		<b>154,275</b>	<b>154,275</b>	<b>48,489.59</b>	

## 2、出售商品/运输、装卸、租赁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预计发生金额(不含税, 万元)	2024 年预计发生总额(不含税, 万元)	2023 年 1-10 月实际发生总额(不含税, 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	提供蒸汽	96,000	154,340	69,443.94	蒸汽用量预计较本年增长
	提供商品	30,000			
	提供租赁	20			
	提供服务、劳务	28,320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150	4,150	2,673.69	
	提供服务、劳务	4,000			
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提供蒸汽	30,000	30,020	22,087.64	
	提供服务、劳务	20			
嘉兴市泛成化工有	提供蒸汽	70	2,685	788.28	

限公司	提供商品	2,535			
	提供租赁	60			
	提供服务、 劳务	20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 工物流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劳务	70	70	/	
嘉兴氢能产业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商品	700	700	372.06	
<b>合计</b>		<b>191,965</b>	<b>191,965</b>	<b>95,365.61</b>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1、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8 月 30 日

董事长：韩建红

股本：500,000,000 港元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嘉兴港区平海路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股份名称：中国三江化工，股份代号：2198.HK）于 2010 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资产 1,825,859 万元，净资产 432,570 万元，营业收入 881,788 万元。

公司及关联方业务不断发展，公司关联方中，三江化工有限公司、浙江三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嘉浩化工有限公司、浙江浩浩化工有限公司、浙江三江思怡新材料有限公司、嘉兴市港区工业管廊有限公司、浙江兴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均为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现将上述关联方合并计入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整体预计。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2、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3 年 3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沈秋云

注册资本：9,693.75 万美元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乍浦镇东方大道 88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资产 271,309 万元，净资产 68,754 万元，营业收入 383,292 万元。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3、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 年 3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汪建平

注册资本：1,32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杭州湾世达物流中心 6 幢四单元

经营范围：在嘉兴港区及周边区域集中供热；供热信息咨询、技术服务；管网安装、维护；管道运输、租赁；销售：金属材料、保温材料、机电仪表设备。

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资产 10,461 万元，净资产 6,329 万元，营业收入 34,513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0% 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汪建平先生、董事兼总经理沈高庆先生分别在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董事职务。

### 4、嘉兴市泛成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2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林传克

注册资本：1,584.94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中山西路 999 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储存）：三氯化磷（凭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销售：化工产品 & 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嘉兴市泛成化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资产 8,034 万元,净资产 3,563 万元,营业收入 37,867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50%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林传克先生、监事会主席汪建平先生分别在嘉兴市泛成化工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董事职务。

#### 5、嘉兴氢能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陈静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中山东路 188 号 1 幢 1501 内 1502 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公共交通;道路旅客运输经营;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建设工程施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管道运输设备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嘉兴氢能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资产 10,169 万元,净资产 9,701 万元,营业收入 244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15%股份。

#### 6、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施章义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港区怡海路 1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嘉兴杭州湾石油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资产 62,086 万元，净资产 20,27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7,512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乍浦美福码头仓储有限公司持有其 21%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汪建平先生在其担任董事职务。

#### 7、浙江港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4 月 7 日

法定代表人：季海俊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嘉兴港区嘉兴市杭州湾新经济园 24 幢 1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计量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装卸搬运；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浙江港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资产 17,492 万元,净资产 6,287 万元,营业务收入 16,278 万元。

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管思怡女士持有其 80%股份。

#### 8、浙江浩星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8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 鲁国兴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森禾商务广场 2 幢 10 层 1001 室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装、维修、销售: 环保设备, 节能设备; 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浙江浩星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资产 1,590 万元,净资产 1,509 万元,营业务收入 659 万元。

关联关系: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9、嘉兴市江浩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 年 5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 管建忠

注册资本: 500 万美元

住所: 嘉兴市秀洲区新塍镇陡门村村委会北原万寿山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蔬菜种植; 水果种植; 新鲜蔬菜零售; 新鲜水果零售; 新鲜蔬菜批发; 新鲜水果批发; 农业园艺服务; 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城市绿化管理;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嘉兴市江浩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资产 3,001 万元,净资产 2,99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42 万元。

关联关系: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10、嘉兴港安通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7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夏帅

注册资本：1,453.6433 万元人民币

住所：嘉兴市乍浦镇沪杭路 351 号东大楼五楼西面第一间

经营范围：公共管廊建设、经营、租赁与管理。

嘉兴港安通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资产 4,968 万元,净资产 2,35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900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乍浦美福码头仓储有限公司持有其 13.76%股份，公司合营公司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持有其 6.26%股份。

上述各关联方经营状况良好，与公司多年贸易往来，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并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采购原料和销售商品、服务及租赁、销售商品和服务等方面的交易定价以公平、公正为原则，参考非关联第三方交易定价或市场公允价作价。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仅为公司根据目前情况的预计结果。由于大宗原材料的价格波动较大，在 2024 年度内，若估算关联交易金额将会超出本次预计额度，将在实际交易额超出本次预计额度前就预计超出数额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必需发生的交易。

1、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

2、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性、经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

## 议案五：

### 关于预计关联交易框架合同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关联交易框架合同的基本情况

##### （一）关联交易框架合同情况介绍

公司是一家在嘉兴港区乍浦经济开发区提供蒸汽（园区内唯一的供应商）、脂肪醇、脱盐水等基础化工原料的企业，公司下属码头及原材料储存罐区等业务主体对外提供低温储存服务。同时，公司 PVC/VCM 项目所需原材料乙烯等其他商品、服务亦有外采需求。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为嘉兴港区乍浦经济开发区的企业，其生产基地接近公司生产基地，考虑到运输成本、服务响应效率、生产工艺需求及资源的循环利用等综合因素，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拟与关联方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签署三年（2024-2026）关联交易框架合同，以满足各自生产经营所必须的能源、物料或服务

等。

公司及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业务均在不断发展，各自下属业务主体也时有增加，为便于管理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公司与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整体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合同，具体交易的执行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由各交易主体根据物料、品名、服务等交易内容，在框架合同授权额度范围内另行签署合同具体执行。

##### （二）关联交易框架合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关联交易框架合同的议案》，关联董事韩建红女士、管思怡女士已回避表决。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与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预计的三年（2024-2026）关联交易框架合同，以公平、公正为原则，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交易价格，交易

双方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已回避表决，我们对该议案无异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框架合同的预计金额和类别

表 1 2024-2026 框架合同预计表 金额：不含税，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5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6 年预计发生金额
采购	乙烯	113,000.00	176,500.00	200,000.00
	气体（氧气、氮气、氢气等）	15,000.00	23,500.00	25,000.00
	甲苯	14,500.00	14,500.00	14,500.00
	冷凝水及存储、租赁等其他服务	4,550.00	4,550.00	4,550.00
销售	蒸汽	96,000.00	100,000.00	100,000.00
	脂肪醇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脱盐水及其他物料	4,920.00	4,920.00	4,920.00
	存储及装卸服务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能源管理、管廊租赁等其他服务	1,420.00	1,420.00	1,420.00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名称：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8 月 30 日

董事长：韩建红

股本：500,000,000 港元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嘉兴港区平海路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股份名称：中国三江化工，股份代号：2198.HK）于 2010 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资产 1,825,859 万元，净资产 432,570 万元，营业收入 881,788 万元。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及其他方经营状况良好，与公司多年贸易往来，具  
股票代码：SH600273

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并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 （一）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是中国新材料化工园区内唯一的蒸汽供应商，同时也是脂肪醇、脱盐水等基础化工原料的供应企业，公司向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销售蒸汽、脂肪醇、脱盐水等基础化工产品，以及提供码头接卸、管廊租赁、储罐存储、能源管理等服务。

##### 1、销售框架合同

###### （1）产品类别及质量标准

蒸汽；脂肪醇；脱盐水及其他物料；存储及装卸服务；能源管理、管廊租赁等其他服务。

公司提供的产品品质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企业标准。公司承诺就其按本合同向关联人销售的产品及服务条款不逊于公司向独立第三者销售相同及/或类似产品的条件及条款。

###### （2）合同期限

2024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 （3）结算方式

现款或银行承兑。

###### （4）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①双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和质量供应/购买产品；任何一方如出现不能正常供应或购买产品的情况时，应当提前通知对方。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中断供应或购买产品时，应当及时抢修，并及时通知对方。

②关联方未付款或少付款时，公司有权停止供应产品直至关联方支付此类未付款项为止。

###### （5）争议的解决方法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可提请嘉兴港区管委会进行调解，或向签约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司法解决。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需要的原材料包括乙烯（供 PVC/VCM 项目）、甲苯（磺化医药业务）、气体等相关物料，以及租赁存储等相关服务，考虑到运输成本、服务响应能力、生产工艺需求及资源的循环利用等综合因素，公司向中国三江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的主要商品或服务包括，乙烯、气体、甲苯及租赁服务等相关内容。

## 2、采购框架合同

### （1）产品类别及质量标准

①乙烯：按照有关国标标准执行。

②气体：包括氧气、氮气、氢气、燃料气等，按照有关国标标准执行。

③甲苯：按照国标 GB/T 3406-2010 优级品标准，纯度（质量分数）大于 99.8%，非芳烃小于 0.20%，C8 芳烃含量小于 0.05%，苯含量小于 0.05%（以上均为 m/m）。

④冷凝水及存储、租赁等其他服务：包括冷凝水、消防水、火炬等商品，以及乙烯存储、管道使用、管廊租赁及消防设施服务等，按照有关国标标准执行。

关联方提供的产品品质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企业标准。关联方承诺按本合同向公司销售的产品及服务条款不逊于关联方向独立第三者销售相同及/或类似产品的条件及条款。

### （2）合同期限

2024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 （3）结算方式

现款或银行承兑。

### （4）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①双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和质量供应/购买产品；任何一方如出现不能正常供应或购买产品的情况时，应当提前通知对方。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中断供应或购买产品时，应当及时抢修，并及时通知对方。

②公司未付款或少付款时，关联方有权停止供应产品直至公司支付此类未付款项为止。

### （5）争议的解决方法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可提请嘉兴港区管委会进行调解，或向签约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司法解决。

本次关联交易销售、采购预计额度仅为交易双方根据目前情况的预计结果，在本框架合同有效期内任一年度内，若因大宗原材料的价格大幅波动等因素，导致交易金额预计将会超出《表 1、2024-2026 框架合同预计表》内预计发生金额所列之上限时，公司将在实际交易额超出本次预计额度前就预计超出数额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及时对外披露相关情况。

## （二）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的采购原料和销售商品、服务及租赁、提供服务等方面的交易定价以公平、公正为原则，参考非关联第三方交易定价或市场公允价作价。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为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必需发生的交易。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非关联第三方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

（三）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性、经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

## 议案六：

### 关于变更 2022 年度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价格为不超过 13.50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后经公司实施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回购报告书内不超过人民币 13.50 元/股前后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2.95 元/股。

2022 年度回购股份计划的用途为：拟用于股权激励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其中，根据公司自身情况，拟用于股权激励的股份数量预计不超过 500 万股，具体数量将以未来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方案为准；除此之外，本次回购的其余股份拟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数量以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毕的结果为准。

#### 二、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首次实施了 2022 年度回购股份计划。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完成回购。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0,900,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78%，回购成交最高价为 11.18 元/股，最低价为 8.25 元/股，回购均价为 9.20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10,033.02 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2022 年度回购股份计划的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股份回购实际执行情况与披露的股份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

#### 三、变更 2022 年度回购股份用途的主要内容

现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的需要，公司对 2022 年度回购股份计划已回购的



10,900,000 股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拟用于股权激励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

#### 四、变更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的变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用于注销，从而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将有利于提升公司股票的每股内在价值，增加每股盈利水平，提高净资产收益率。有利于公司股价稳定，维护股东利益，促进构建长期稳定的投资者群体，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作出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决议后，依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通知债权人，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

####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符合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

## 议案七：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拟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由此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1,945,207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91,045,207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401,945,207 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391,045,207 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章程》内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次章程修订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工商变更等手续。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